

证券代码：836641

证券简称：奇华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7日以电话和短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宝兵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不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.46 元（含税）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详见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予以报告，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服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将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